

机关、事业单位申请使用编制审批表

单 位
(盖章)

身份证号:

申请使用编制单位情况	单位名称					编制数	干部		
	单位性质						工人		
	经费来源					实有人数	干部		
	拟增人员 岗位职责						工人		
							缺编	干部	
								工人	
	申请使用编制人员情况	姓名				性别		出生年月	
		原工作单位				单位性质		职业	
拟调行政 或 事业单位			政治面貌		专业或特长		职务或职称		
主管部门意见	年 月 日 (盖章)								
机构编制部门 审核意见	年 月 日 (盖章)								
备注	1. 本表一式三份, 由申请进入单位如实填写后呈报机构编制部门审批; 2. 本表未尽事宜由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解释。								